

長安史蹟叢刊

◎主編 魏全瑞

# 三輔黃圖校注

何清谷 校注



三秦出版社

長安史蹟叢刊

主編 魏全瑞

# 三輔黃圖校注

何清谷 校注



三秦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三輔黃圖校注/何清谷校注.—2版.—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6.1

(長安史蹟叢刊/魏全瑞主編)

ISBN 7-80546-412-X

I. 三... II. 何... III. 長安(歷史地名)—歷史地理  
IV. K928.6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4)第 125326 號

|      |                            |
|------|----------------------------|
| 出版發行 | 三秦出版社                      |
| 社址   | 新華書店經銷<br>西安市北大街131號       |
| 電話   | (029)87205106              |
| 郵政編碼 | 710003                     |
| 印刷   | 西安信达雅印務有限公司                |
| 開本   | 890×1240 1/32              |
| 印張   | 16.875                     |
| 插頁   | 2                          |
| 字數   | 306千字                      |
| 版次   | 二〇〇六年一月第二版<br>二〇〇六年一月第一次印刷 |
| 印數   | 1—5000                     |
| 標準書號 | ISBN 7-80546-412-X/K·132   |
| 定價   | 貳拾伍圓整                      |

長安史蹟叢刊  
三輔黃圖校注

何清谷 校注

# 前言

秦都咸陽，漢都長安，是我國古代的名都。三輔黃圖專記秦漢都城的建設，而以漢都長安為主。所載長安城及其周圍的佈局、宮殿、館閣、苑囿、池沼、臺榭、府庫、倉廩、橋梁、文化設施、禮制建築等，條分縷析，最為詳備。它是研究古代都城，特別是研究漢都長安最重要的歷史文獻。

三輔黃圖，又名西京黃圖，簡稱黃圖，不著作者姓名。初本成書的時間，孫星衍序斷為「漢末人撰」；苗昌言題詞定為「漢魏間人所作」；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定為「梁陳間人作」；宋聯奎序斷為「後漢人撰」；陳直認為「原書應成於東漢末，曹魏初期」。各說雖有不同，但都以如淳、晉灼、劉昭注書已引黃圖為據。這個根據當然是很確鑿的，三位注家既已引此書作注，足證在他們的時代此書已問世了。如淳為三國曹魏人，曾任魏國陳郡丞，他撰漢書注多次引用三輔黃圖，現在能看到的至少還有五條。晉灼是晉初人，略晚於如淳，曾任晉尚書郎，他撰漢書集注也常引三輔黃圖，現在可看到的至少還有四條。劉昭，南朝蕭梁人，梁武帝時曾任奉朝請等官，他注的後漢書祭祀志、郡國志皆引用三輔黃圖，至今還存兩條。

俱見本書補遺。根據以上注家所見，三輔黃圖初本應如陳直所言，成書於「東漢末曹魏初」。「梁、陳間」說偏晚，不能解釋如淳、晉灼已引用三輔黃圖這一客觀存在。

初本三輔黃圖，最早著錄的是隋書經籍志，云「黃圖一卷，記三輔官觀、陵廟、明堂、辟雍、郊時等事」。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亦作三輔黃圖一卷。可見初本是一卷無疑。其內容散見於如淳、晉灼、張晏、孟康、臣瓚注漢書，劉昭注後漢書諸志，酈道元作水經注，隋字文愷議立明堂，王元規議上帝后土壇，唐初李善作文選注，顏師古作漢書注，所引用的三輔黃圖條文。孫星衍序云：「舊書有圖，特以文為標識。故其詞甚簡。」這個推斷不無道理。三輔黃圖的本義就是三輔地區的帝都圖。據陳直考證「黃圖」之名已見於西漢中期瓦當文字。漢書卷二十九溝洫志云：「漢代修水利要案圖書，觀地形」，事前有水利規劃圖。王莽派王邑去維陽為他建陵，王邑首先「營相宅兆圖」，（漢書卷九十九王莽傳）即作王莽的墓地平面圖。我們還可看到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西漢初期長沙國深平防區圖」。漢都長安是根據考古記中的帝都設想設計的，可能有設計圖及文字說明，如果這些資料能保存到漢末魏初，當然可能是初本的主要依據。然而，作者在處理文圖關係上可以有多種形式，圖旁附簡單的文字標識僅是一種形式，也有圖前或圖後有長篇文字說明的，還有省圖詳文，實則以文說圖的。從劉昭所引兩條黃圖原文來看，有下邳縣的建制沿革，有長達千餘字的元始四年儀，這顯然不是簡單的圖的標識。看來所流傳的初本主要是文字記述，如三輔治所、長安城門、官觀、苑囿、陵廟、明堂、郊時等均有詳細記載，屬於以文說圖。初本是用竹簡或絹帛抄寫的，在輾轉傳抄中造成很多歧文異辭，錯訛脫衍不可避免。如淳引用黃圖五條，

其中兩條就有錯誤。見補遺注。

今本三輔黃圖，擴為六卷。程大昌云：「今圖則唐人增續成之」，畢沅云：「蓋唐世好事者所輯」，四庫全書總目云：「為唐肅宗以後人作」，陳直云：「今本為中唐以後人所作」。所說大同小異，大抵不出唐代。這是有根據的，有今本引用唐代地名可證：

今本：「號宮，宣太后起，在今岐州號縣界。」此地漢代屬右扶風，唐高祖武德二年改隋扶風郡為岐州，唐肅宗至德元年（公元七五六年）改岐州為鳳翔郡；號縣，武則天天授二年（公元六九一年）置，治所在今寶雞縣號鎮。岐州號縣是武則天到唐肅宗時的地名。

今本：「械陽宮，秦昭王所作，在今岐州扶風縣東北。」扶風縣，唐太宗貞觀八年始置，此官位置雖不準，但用唐地名無疑。

今本：「西市在醴泉坊。」醴泉坊在唐長安城西市之北，這是唐人把漢西市誤作唐西市了。

今本：三輔「其理俱在長安古城中」。西陂池、即池「皆在古城南上林苑中」。「秦酒池在長安故城中」。「太上皇廟，在長安西北長安故城中」。此皆唐人口氣，唐人把漢長安城稱古城或稱故城。

今本：「漢靈臺，在長安西北八里。」此長安指唐長安縣廨所，即治所，在唐長安城的長壽坊，是唐西市向南第二坊，相當今西安市雁塔區的蔣家寨。韋述兩京新記云：「修真坊內有漢靈臺」。修真坊在唐長安城西北角。唐長安縣治所在長壽坊，與漢靈臺遺址所在的修真坊相距約八唐里。可見此條所謂「長安西北八里」是用唐地名。按水經渭水注漢靈臺在安門東南七里的辟雍之北，這是漢地名。

今本：「漢辟雍，在長安縣北七里。」此長安縣亦指唐長安縣治所，即長壽坊。漢辟雍遺址已發掘，在今蓮湖區大土門以北，這裏恰在唐長安縣治北七唐里。亦為唐地名。如用漢地名，應據水經渭水注載：辟雍「在鼎路門東南七里」。鼎路門即安門。

今本：「漢太學在長安西北七里。」漢太學與漢辟雍都在唐長安城普寧坊，太學在普寧坊西部，普寧坊距長壽坊約七里，可見亦用唐地名。按張澍二酉堂叢書輯本關中記，漢太學「在長安城南，安門之東」，這是漢地名。

今本：「宜春下苑，在京城東南隅。」宜春下苑即今曲江池，此京城指唐長安城。宜春下苑在唐長安城的東南角。

今本：「黃山宮，在興平縣西三十里。」其地漢屬槐里縣，隋廢槐里縣改屬始平縣轄，唐中宗景龍二年改名金城縣，唐肅宗至德二年改名興平縣，此亦用唐地名。

從今本用唐地名的時限看，岐州唐肅宗至德元年廢，興平縣至德二年置，興廢交插的地名在肅宗時，據此推定今本似成書於唐肅宗時代（公元七五六——七六一年）。

今本三輔黃圖，比之初本其卷帙、內容大有擴充。其材料來源有三：一、採自初本三輔黃圖，此即今本中所謂「舊圖」或「圖」。如「按舊圖，漸臺、凌室、織室皆在未央宮」。「舊圖曰：『未央宮有滄池，言池水蒼色，故曰滄池。』」冰池，「舊圖云：『西有滌池，亦名聖女泉。蓋冰、彪聲相近，傳說之訛也。』」圖曰：「上林苑有昆明池，周匝四十里。」可能當時初本有幾種抄本，今本只以某一種抄本為基礎而擴充

的，所以漏掉的佚文不少。二、從唐初顏師古漢書注和李善文選注中收集到大量三輔黃圖佚文。今本文字頗多與顏師古注相同，正如陳直說：「是黃圖用顏注，而非顏注用黃圖。」三、採用了史記、漢書、西京賦、西都賦及六朝人的有關著述。所以今本不是編者肆意杜撰的產物，而是有文獻依據的。今本的缺點：一是錯誤之處不少，如把鐘官誤作鐘官，卷三甘泉宮下所列之官，大部不在甘泉宮。二是對初本中的材料遺漏甚多。

今本正文之下有原注。原注，陳直認為「略在正文之後作成」，至確。如廢丘注：「今興平縣地。」高奴注：「今延州金明縣地。」均用唐地名。原注除對正文作解釋外，還有補充漏掉的佚文，如王莽妻億年陵條，原注即引「舊本云……」；社稷條，原注用劉昭引黃圖中的「元始儀」。還有對今本錯誤的訂正，如今本「鼎湖宮在湖城縣界」，原注「又一說在藍田」。原注是。

三輔黃圖在宋代仍有多種傳寫本流傳。宋敏求長安志引文與今本大多相同，亦有不同處。太平寰宇記、太平御覽、玉海所引黃圖與今本均有同異。惟程大昌雍錄卷一有談三輔黃圖一段，所言全據今本。南宋高宗紹興二十三年（公元一一五三年）撫州州學教授苗昌言云：「三輔黃圖」世無板刻，傳寫多魯魚之謬，凡得數本以相參校」，遂由撫州州學刻三輔黃圖。從說郛所收苗本三輔黃圖看，此為一卷本。陳直序云：「今本為六卷，疑南宋苗昌言校刻時所分析」，其說無據。比苗昌言稍晚的晁公武在郡齋讀書志中著錄三輔黃圖一卷，可能就是苗氏校刻的一卷本。南宋理宗端平年間陳振孫在直齋書錄解題中，著錄三輔黃圖上下卷，明陳繼儒本就是分上下卷的，內容與六卷本同，也許陳振孫所著錄的上下卷實際就是六卷本。我所

看到最早的六卷本是元致和年間的刻本，或許這就是把今本三輔黃圖析為六卷的第一種版本。

我在陝西師範大學圖書館搜尋到九種三輔黃圖版本。現在簡述於下：

一、苗昌言本：

三輔黃圖不分卷，書名下署苗昌言。前無序，無目錄，亦無苗氏題詞，正文只有六卷本前四卷的部分內容，白文，無注。滄池、冰池條亦引「舊圖」，故肯定非初本原貌，當是南宋紹興年間苗昌言任撫州州學教授時校刻的一卷本。此本收入說郛卷九十一。說郛是叢書，元末陶宗儀編。我看到的是涵芬樓據明鈔本鉛印，綫裝。

二、元致和本：

三輔黃圖六卷。卷首有原序，有苗昌言題詞，有目錄，正文有原注，白文。目錄後有「致和戊辰夏五余氏勤有堂刊」。致和戊辰即元泰定帝致和元年，夏五即夏季五月，余氏為刊刻者，勤有堂為刊者堂名。此本是元朝致和元年刊刻，故亦稱元刊本。我所看到的由上海涵芬樓影印，綫裝，卷末附張元濟跋及校勘記，校勘記僅用該本與畢本對勘。此本收入四部叢刊三編。

三、陳繼儒本：

三輔黃圖上下兩卷。上卷由陳繼儒閱，沈德先、張可大校，與六卷本的前三卷內容同；下卷由王桂生、沈璜、張文林校，與六卷本的後三卷內容同。收入明萬曆年間陳繼儒輯的寶顏堂秘笈，故稱陳繼儒本。該本卷首無目錄，有原序和成化十六年周鼎序。周鼎云：此書「久不見刻本，為博古之學者患，盱江左氏藏此，蓋積有世年。今江浙參政桂坡先生示鼎，使序而刻之」。盱江在今江西東部。陳繼儒本似以周鼎本為底本校閱後付梓的。我所看到的此本是關中叢書第一集所收，卷末附有民國二十三年宋聯奎、王健、吳廷錫跋文，綫裝。

四、吳琯本：三輔黃圖六卷。卷首有原序、目錄，明萬曆中吳琯校。該本校勘較認真，糾正了舊本的部分錯字。收入吳琯所輯古今逸史內。我看到的是上海涵芬樓影印的明刻本，綫裝。

五、畢沅本，簡稱畢本：三輔黃圖六卷。卷首有畢沅撰重刻三輔黃圖序，有原序，正文有斷句，有原注及畢氏小注。畢沅不愧大家，校注頗有超過前人之處。附載於後的三輔黃圖補遺一卷，雖搜羅不全，但亦可起拾遺補闕作用。該本乾隆四十九年六月刻成。我所看到的是根據經訓堂叢書中的本子鉛印，收入叢書集成初編史地類，平裝本。又見廣漢魏叢書收入的木刻本，臺灣商務印書館根據四庫全書影印的精裝本，與此本同。

六、鄧傳安本：三輔黃圖六卷，浮梁鄧傳安校。卷首有原序、目錄，正文有斷句，無原注。正文與畢沅本略同。收入清王謨輯刊的增訂漢魏叢書。鄧傳安，嘉慶進士，有蠡測彙鈔。此本可能屬彙鈔中之一種。

七、孫星衍本：三輔黃圖一卷，孫星衍、莊逵吉同校。我看到的本子是商務印書館根據平津館叢書影印，平裝，收入叢書集成初編。該本卷首有乾隆五十年孫星衍序，略云：「鑒於六卷本」蕪累甚矣，王應麟弟應鳳有訂正三輔黃圖今復不傳，為「削繁補遺，倘復舊觀」，故「涉覽書傳，刺取舊文，依隋志成為一卷，以續應鳳之舊」。孫氏企圖恢復初本三輔黃圖原貌，但不以今本之前許多注家所引黃圖佚文為基礎，而以今本之後宋王應麟著玉海為主要依據，這是非常錯誤的。該書部分條目尚有可取之處，但就全書而言，刪削失據，漏洞百出。如今本中的三輔治所，是根據顏師古漢書注引黃圖的長段文字寫成的，且有漢書、水經注的記載可證，而孫本竟認為是今本妄加，「今並削去」。又如漢代在長安城附近的渭河上架有

橫橋、便門橋、渭橋，亦即中渭橋、西渭橋、東渭橋，這就是著名的渭河三橋；而孫序硬說是一橋三名，指責今本「妄說橫橋、便門橋與渭橋為三」。再如今本云黃陽宮在鄠縣，有漢書地理志、東方朔傳、宣帝紀及水經渭水注可證；而孫本認為「乃唐人所加，今削去」。他又根據唐人歐陽詢編的藝文類聚把該宮錯定在長安。再如，今本云文帝為太子立思賢苑，武帝為太子立博望苑，有西京雜記和漢書可證；孫本却作「孝武帝為太子立思賢苑」，而認為今本「博望苑武帝為太子據立」，是「後人妄加」。遍查孫氏此說無任何根據，完全是個人的「妄造」。

八、張宗祥本：校正三輔黃圖六卷，古典文學出版社一九五八年出版，鉛印，平裝。卷首有原序、目錄，正文有斷句，有原注，間有張氏小注。此本校勘認真，對舊本中的錯訛有不少糾正。張宗祥，民國初年海寧人，自謂從民國八年主京師圖書館事多年，校書甚勤。校正三輔黃圖當為張氏此時所作。

九、陳直本：三輔黃圖校證六卷，陝西人民出版社一九八〇年五月出版。此本前有陳序、原序、目錄，後有後記。陳直是西北大學歷史系教授，著名秦漢史專家。所撰該書正文皆用新式標點；校勘以張氏校正三輔黃圖為底本，並「取證於其他古籍」，改正了舊本中不少錯訛脫衍之處，但出版時陳直已故，不知什麼原因又增加了許多誤字；陳直採用大量文獻和考古資料，特別是他「至秦二十年，於西京殿閣之遺址，陵墓之留存，屢加訪問」而得到的調查材料，對正文加以疏證，大多十分精當。

我撰三輔黃圖校注是在前代學者工作的基礎上進行的。我力求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廣泛搜集有關資料，以便給學術界提供較準確、較豐富的研究秦漢都城的資料，使三輔黃圖在學術研究中發揮更大

的作用。我的做法是：

一、校勘原想採用「底本」，後鑒於諸本各有正誤，遂改為採用衆本合校，以便多中求正。在合校的同時注重理校，對正誤不只在不同版本中求證，還博採其他文獻、考古資料，從而作出可靠的判斷。所以在校後常有大段的考證文字。

二、對前人的注釋盡量加以吸收。陳直的注文大部採用，個別過長的注文為便於讀者檢閱，分條析於正文詞目之下。

三、我所作的注文，盡量追求準確性和資料性。重要條目通常為判斷正文的正誤和前人注釋的正誤；徵引史記、漢書、水經注、有關長安的漢賦等較早的文獻及考古、調查資料。如對重要宮殿力求注明興建時間、建築規模、位置、功能等。

四、西安及其周圍都在秦漢都城範圍之內，地面至今猶有豐富的遺存。我們利用這一得天獨厚的條件，在史念海老師的率領下，多次對與本書有關的遺址、遺蹟進行實地考察和踏勘，取得了許多寶貴資料，對文獻記載作了必要的補充和訂正。例如：秦步高官的位置本書所記籠統，我們在渭南縣城西南十四公里的張胡村東，發現了秦宮殿夯土臺基、圖畫紋瓦當、迴紋鋪地磚等，對照水經渭水注的記載，確定其為秦步高官遺址。本書對長楊宮位置的記載亦不精確，經考察知其遺址在今整屋縣終南鎮東南的竹園頭村南。我們根據文物普查報導，在藍田縣焦岱鎮東南磚瓦窑，看到漢武帝時建的鼎湖宮遺址，採到一塊迴紋鋪地磚，證明本書「鼎湖宮在湖城縣」的記載是錯誤的。

五、對於個別我感到難識難解的字詞，加有注音或注解。

對本書的校注，我雖然作了相當的努力，但由於自己的學識淺陋，力不從心，不當之處難免，切望專家、讀者批評指正。

何清谷於陝西師大筆耕齋一九八八年七月十日

## 三輔黃圖序(原序)

易曰：「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sup>〔一〕</sup>，蓋取諸大壯<sup>〔二〕</sup>。」

〔一〕見易經繫辭下。上古，指原始社會前期，那時人住在洞穴或曠野裏。後世聖人，指原始社會後期部落首領。棟，屋脊的棟梁。宇，高亨曰：「指屋之四邊牆壁。」此言『後世聖人』改爲住在宮室裏，宮室上有棟梁，四周有牆壁，以防風雨。」

〔二〕蓋取諸大壯：這大概是從大壯卦象取得的。大壯三三是上震下乾。說卦傳：「震爲雷，乾爲圓。」最早的宮室多爲圓形，如西安半坡新石器時代的房屋多似蒙古包，上可禦雷雨，下爲圓屋之象。

三代盛時，未聞宮室過制<sup>〔一〕</sup>。秦穆公居西秦，以境地多良材，始大宮觀。戎使由余<sup>〔二〕</sup>適秦，穆公示以宮觀。由余曰：「使鬼爲之，則勞神矣。使人爲之，亦苦民<sup>〔三〕</sup>矣<sup>〔四〕</sup>。」是則穆公時，秦之宮室已壯大矣<sup>〔五〕</sup>。

〔一〕三代：指夏、商、西周。這一時期的宮室建築比新石器時代有很大的發展，出現了有夯土臺基的大型建築。這種建築物已普遍使用石柱礎，有的還用銅柱礎。牆壁由木骨泥牆變爲夯土牆，並出現了用土坯砌牆的辦法。屋頂的建築，在商代還是用苫（音扇）草、抹泥的辦法；但大型建築四周柱洞的外側，出現了挑檐柱的柱洞，說明當時已有雙重的屋檐。西周時，已經有了在屋脊上施瓦的做法；到西周後期，開始在屋頂上全面鋪瓦。從河南偃師二里頭商代早期宮殿遺址和陝西岐山鳳雛村西周早期宗廟遺址來看，均比較狹小而簡陋。

〔二〕由余：一作繇余。春秋時秦國大夫。祖先原爲晉人，逃亡入戎。初在戎任職，戎王聽說秦穆公賢德，派他前去觀察。二次去秦被穆公說服，遂留在秦國。爲秦穆公所重用，任上卿，幫助穆公伐西戎滅十二國，稱霸西戎。

〔三〕清谷校：元致和本、陳繼儒本、畢沅本皆作「人」，史記卷五秦本紀作「民」，陳直本似據史記

改，「民」是。

〔四〕史記卷五秦本紀載：「戎王聞繆（即穆）公賢，故使由余觀秦。秦繆公示以宮室、積聚。由余曰：『使鬼爲之，則勞神矣。使人爲之，亦苦民矣。』」與本文所引同。

〔五〕壯大：形容秦宮室壯觀宏大，與前引易經中的大壯卦象不同，作者似對二詞含義分不清。

惠文王初都咸陽，取岐雍巨材，新作宮室。南臨渭，北〔一〕踰涇，至於離宮三百〔二〕。復起阿房，未成而亡。

〔一〕清谷校：「北」，畢沅本作「此」，誤。

〔二〕陳直曰：「史記秦本紀惠文王十二年始都咸陽。史記秦始皇本紀三十五年云：『乃令咸陽之旁二百里內宮觀二百七十，復道甬道相連。』又叙『關中計宮三百，關外四百餘』。又漢書賈山傳云：『秦起咸陽西至雍，離宮三百。』清谷按：『史記卷五秦本紀載：秦孝公十二年，「作爲咸陽，築冀闕，秦徙都之」。本書卷一咸陽故城所引同。史記卷六秦始皇本紀載：孝公「十三年，始都咸陽」。正義云：「十二年作咸陽，築冀闕，是十三年始都之。」這就是說，可能是秦孝公十二年開始建設咸陽，十三年正式遷都。陳注：『史記卷五秦本紀惠文王十二年始都咸

陽」，按史記卷五秦本紀絕無此說。本文「惠文王初都咸陽」亦誤。此誤來自漢書卷二十七五行志下之上。劉向解釋一種災異時說，「先是文惠（應爲惠文）王初都咸陽，廣大宮室，南臨渭，北臨涇。思心失逆，土氣足者止也，戒秦建止奢泰，將致危亡。秦遂不改，至於離宮三百，復起阿房，未成而亡」。惠文王初都咸陽與事實相悖，但他擴大咸陽的建設是可能的。因他在位二十七年（公元前三三七年——前三一一年），文治武功較盛，有大興土木的條件。

至始皇并滅六國，憑藉富強，益爲驕侈，殫天下財力，以事營繕。項羽入關，燒秦「宮闕」，三月火不滅。漢高祖有天下，始都長安，實曰西京，欲其子孫長安都於此也。長安本秦之鄉名，高祖作都「二」。

「一」清谷校：畢沅本脫「秦」字。

「二」陳直曰：「宋敏求長安志云：『長安，本秦之鄉名。』與本文同。史記秦始皇本紀八年云：『弟長安君成蟜將軍擊趙，反。』又咸陽一帶嘗出土有『長安』圓錢，當爲秦物，足證長安之名始於始皇初期。」清谷按：『史記卷九十三盧綰列傳：「綰封長安侯。長安，故咸陽也。』漢都長安本爲秦都咸陽的渭南宮區。長安之名始於秦代，讀史方輿紀要卷五十三陝西二云：『長安』